

附件 6

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群众举报件信息公示表

(X3YN202405170058)

公示单位：西山区人民政府

2025 年 4 月 30 日

投诉问题	受理编号：X3YN202405170058 群众投诉问题：昆明市西山区团结街道办事处雨花社区茨沟居民小组团结收费站旁的云南盈晨清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侵占林地和耕地，在棋盘山国家公园内违法违规建设厂房，私设暗管将生产废水直排，废弃物随意丢弃，未办理环评手续。
办结目标	(一) 督促云南盈晨清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有关要求执行。 (二) 生物质锅炉在未取得环评手续前不得投入使用。
整改措施	(一) 责令云南盈晨清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立即停产整改，停止生物质锅炉使用；在办理完环评手续之前生物质锅炉不得投入使用。 (二) 企业已采购强制式通风燃气燃烧器替代生物质锅炉，在该锅炉安装投运后生产期间，加强对该企业的监督管理力度。
整改主要工作成效	(一) 2024年5月18日，西山区自然资源局牵头，组织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西山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团结街道办事处进行了现场核实，并责令企业认真履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管理规定。并要求企业立即停产整改，在办理完环评手续前不得使用生物质锅炉。 (二) 2024年5月22日，云南盈晨清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向常州市跨捷裕热能设备有限公司订购的2部用于替代生物质锅炉的强制式通风燃气燃烧器（型号：RS5(DS-QKF-0.2)，功率：330KW）已到货，并于2024年5月23日完成安装调试。 (三)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将进一步加强云南盈晨清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监督管理，督促该公司认真履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管理规定。
自查自验和市级验收情况	2024 年 10 月 25 日，西山区人民政府组织相关部门开展自查自验，经材料核实和现场核实，符合验收要求，同意上报组织验收。 2025 年 3 月 19 日经市级现场核实，整改措施已落实，符合验收要求。
公示说明	现将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公示，如有意见建议，请反馈至西山区自然资源局，联系人员及电话：庞立强，0871-68408108。